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GASIA HOLDINGS LIMITED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3)

自願公告

有關可能成立合資公司之諒解備忘錄

本公告乃由星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旨在向其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之更新資料。

有關可能成立合資公司之諒解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2年2月25日(交易時段後)，Happy Unicorn International Limited(「Happy Unicorn」)(即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益達(廣東)教育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合資夥伴」，連同Happy Unicorn，統稱「訂約方」)訂立無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建議成立合資公司(「合資公司」)，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軟件及資訊科技服務業務。

合資夥伴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一間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軟件及資訊科技服務業務。合資夥伴主要向中高職業與應用學院提供線上及智能職業教育服務包括(其中包括)，(i)向老師提供培訓；(ii)向教育機構提供操作指引；(iii)為學生招攬實習及

創業機會；(iv)提供職業技能證書服務。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合資夥伴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訂約方受可隨後訂立的正式及具約束力的協議(「**正式協議**」)所規限，訂約方須在中國廣東促成組成合資公司，Happy Unicorn及合資夥伴各擁有其股本的51%及49%。合資公司將建議成立，以在中國從事軟件及資訊科技服務業務，營運期限為50年。

訂立諒解備忘錄的目的是在訂約方之間建立不具約束力的合作，在訂約方訂立正式協議前，訂約方之間不應產生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責任。

訂立諒解備忘錄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認為，訂立諒解備忘錄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為倘諒解備忘錄項下擬進行的成立合資公司得以落實，本集團預期將能夠踏進中國軟件及資訊科技市場，從而最終增加本集團的盈利能力以及使股東回報最大化。鑒於此，董事會認為，訂立諒解備忘錄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除有關排他期、保密性、終止及規管法律的條文外，諒解備忘錄並無法律約束力且業務合作未必會進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GEM上市規則**的所有適當要求，另行刊發公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沈學助

香港，2022年2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沈學助先生、陳雪玲女士及鄧浩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清福先生、楊文豪先生及林偉彬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www.singasia.com.sg內。

* 僅供識別